



## 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鞍重股份”或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于2017年9月24日10:30在公司3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7年9月18日以通讯、邮件等方式发出。应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为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（其中：监事冯微微女士传签）。本次会议由韩秀冰女士主持，董事会秘书周继伟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 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拟签订重大合同的议案》；

公司拟与美好建设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美好建设”）签订关于混凝土（砼）预制构件生产线设备购销合同，合同总金额预计超过1亿元。

美好建设是成立于2001年具备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等相关资质的建筑企业，经公司监事会审核后认为美好建设具有良好的信誉和履约能力。

公司在资金、人员、技术及现有产能方面均具备履行此合同的能力。公司与美好建设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公司与美好建设未发生同类业务。合同的签订和履行不影响公司业务独立性，不存在对合同对方形成依赖的情况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弃权、0票反对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- （1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
- （2）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



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一七年九月二十四日